# 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 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在汕头市龙江路 3 号汕头市超声仪器 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1楼会议室召开。此前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 件、微信、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(其中: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 1人),董事吴宏豪先生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,委托董事周宏策先生出席会 议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德来先生主持。本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;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和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制,其编制程序、内容和格式合 法、合规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 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

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,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,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置换时间不超过以自筹资金支付后的六个月。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保荐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- 3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